#### 丹阳市人民医院PVC胶地板维护保养采购招标需求

1. 项目名称、编号、预算等：
2. 1.1. 名称：丹阳市人民医院PVC胶地板维护保养；
3. 1.2. 编号：DRY-CG-2023004 ；

1.3 预算： 216000元

1.4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5 本项目供应商邀请方式：☑ 竞争性谈判，发布公告：丹阳市人民医院门户网、丹阳市人民医院OA网站。

1.6 本次采购确定的成交供应商数量：1 名。

#### 二、参加供应商资质要求：

2.1.独立法人资质 。

#### 三、维护保养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翻新及养护内容 | 施工面积及使用材料品牌要求 | 招标控制价 |
| 1 | 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PVC胶地板全面起蜡、打蜡、抛光保养（手术室、ICU除外） | 施工面积：约18000平方米材料品牌：庄臣、贝格或 美国3M使用打蜡材料需有检测合格报告，气味小、无毒 | 12元/平方米 |
| **注：上述面积仅供投标使用，最终结算价=投标单价\*实际养护面积；** |

 四、服务要求：

4.1针对甲方施工要求，对PVC塑胶地板全面起蜡、打蜡、抛光等维护保养制定具体详细的实施方案，确保PVC塑胶地板的蜡面光洁度、耐磨性、防滑性：根据医院的特殊性质，制定科学合理地打蜡方案及打蜡、养护计划，并按照计划时间节点实施，计划应包含各科室打蜡维护的时段、打蜡维护步骤及完成后保护措施等。

4.2根据甲方提供的保养面积、材料要求、施工质量要求提供服务。

4.3技术与施工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业绩证明资料（须加盖公章）。

4.4工程期限： PVC塑胶地板维护保养工期60天(因疫情防控等不可抗力因素延误工期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工期)。

五、投标注意事项：

5.1 投标单位须按照工艺要求到现场打小样20-50平米（免费），并经院方评标小组（采购中心、护理部、院感科、总务科）验收合格后，方能进入投标。中标后，严禁不按工艺流程和品牌要求施工及偷工减料行为，一经发现，取消中标后的施工资格，赔偿由此引起的全部经济损失。甲方另行确定中标人。施工设备必须齐全，包括：单擦机、吸尘吸水机、工业吹风机、抛光机等。

5.2 投标人可申请经许可后自行安排现场勘察，对拟投标项目的施工现场、周围环境以及工程施工情况进行勘察以便获得那些需要自己负责的有关投标准备和签订合同需要的资料。所有现场勘察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3 中标人须在施工中科学管理、文明施工，严格执行操作、技术规范、达到质量标准；保证在不扰民、不污染环境的前提下进行施工。为保证施工质量在施工前需临时腾空作业区域，中标人负责病床等医疗设备的搬移和复位。因医院特殊性质，病人不腾挪。维护保养前至少提前3天充分与科室沟通并有工作确认单等书面材料，以高效、安全、快速地完成打蜡和保养工作，有温馨提示和工作区域警戒线等防护措施。

5.4 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设备、材料的价格、人工、包装费、运杂费、上下力费、运输保险费、检测、验收的相关费用、工程施工、维护与质量保修费用、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政策性规费、预留金等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等一切费用，直至交付甲方使用所需要的各种费用总和，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5.5售后服务要求:打蜡、养护工作完成后必须配合医院职能部门、使用科室验收，对验收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到位，否则验收不合格。合格的验收单作为付款重要依据，缺一不可。

5.6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施工原因造成楼宇中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中标人承担修理费或赔偿损失。中标人在施工进行中保证不损坏甲方任何物品，因施工造成甲方物品损坏的将承担赔偿责任。因中标人作业中地面湿滑、机具摆放等原因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由供应商承担相关赔偿等责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鲜章)。

六、验收考核标准：

6.1 工程完工，使用科室配合总务科进行完工验收（考核要求见下表），考核分数定义如下（保留小数点一位），总分为100分，合格分数为≥90分，服务费用按合同金额全额支付，＜90分的，按以下要求进行考核。

（1）科室考核分数在80-90分的，扣除合同价总额的2%，以此类推；

（2）科室考核分数在80分以下的，扣除合同金额总额的4%，以此类推，出现三个科室分数在80分以下的，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6.2 服务人员被投诉，经医院调查存在违规行为的，每次扣除当事人200元。

|  |
| --- |
| 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 PVC 地板清洗打蜡服务采购项目考核表 |
| 序号 | 考核项目 | 分值 | 考核标准 | 得分 |
| 1 | 上岗穿工作服，佩戴口罩，必要时穿隔离衣 | 10分 | 未按要求1次/人扣 0.5 分 |  |
| 2 | 按相关要求操作，操作过程中注意自身及他人的安全 | 20分 | 发生死亡事故扣 20 分/次，发生重伤事故扣15 分/次。发生轻伤事故扣10分/次,发生一般安全事故扣5分/次 |  |
| 3 | 机器设备及材料按养护要求使用 | 20分 | 未按要求操作使用1次扣 0.5分 |  |
| 4 | 质量要求 | 50分 | 每做完一个科室抽查3个点，蜡面不均匀，有蜡拖痕迹，蜡面有污渍，有杂物 ，每出现一个扣1分，蜡面不防静电，每发现一次扣2分 |  |
| 5 | 合计 | 100分 | 考核分数合计 |  |

#### 七、结算方式

7.1最终结算价=投标单价\*实际养护面积，开具发票后于次月付清。

#### 八、招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医院通知；

8.2 招标地点：院内会议室；

8.3 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

8.4 投标文件1式1份，开标时提供（格式参见第二部分）。

#### 九、报名时间及地点:

9.1 报名时间：2023年3月2日至2023年3月8日(节假日除外）；

上午8:00-11:00  下午2:00-5:00；

9.2 报名地点：丹阳市教育印刷厂三楼丹阳市人民医院采购中心；

9.3. 联系人：杨先生；

9.4 联系电话：0511-86553123   15189172512。

#### 十、投标人报名时提交材料:

10.1 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盖公章）；

10.2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参加报名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如下）

丹阳市人民医院PVC胶地板维护保养服务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DRY-CG-2023004 ）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投标文件目录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资格审查资料
6. 技术与施工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7. 业绩证明材料

# **一、投 标 函**

丹阳市人民医院:

1．我方己仔细研究了丹阳市人民医院PVC胶地板维护保养服务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元）的投标总报价，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工程目的。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 （姓名）作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如我方中标：

(l）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二、** **谈判响应报价表（格式）**

|  |
| --- |
| 建设単位：丹阳市人民医院 |
| 工程名称：丹阳市人民医院PVC胶地板维护保养服务 |
| 投标单位（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  | 联系电话 |  |
| 金额 |  |
| 合计（大写） |  |
| 日期 |  |

注：1、总报价应包含谈判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含税。

2、投标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此表，项目报价不得超过预算。

**三、谈判响应报价表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1 | PVC胶地板维护保养服务 | 平方米 | 18000 |  |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 **五、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六、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人数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万元）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投标人自有设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三) 资格承诺函**

致： 丹阳市人民医院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响应）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说明：1．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供应商可删减承诺事项，删减的承诺事项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如删去本承诺函第3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七、技术与施工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八、业绩证明资料**